

#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 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由“19.06 元/股”调整为“12.64 元/股”。
- 2、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由“不超过 12,329,485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18,591,772 股（含本数）”。
- 3、除上述调整外，本次发行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 一、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价格及数量调整依据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本次发行方案，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及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发行方案中关于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具体条款如下：

#### 1、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 19.06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国家法律、法规等相关规定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有新的规定，则公司将按照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股利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 $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 $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 2、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计算公式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每股发行价格。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不超过 23,500 万元（含本数），发行价格为 19.06 元/股，因此，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12,329,485 股（含本数），发行数量未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符合中国证监会《证券期货法律适用意见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发行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及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 二、公司权益分派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200,01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共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0,001,000.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合计转增 100,005,000 股，转增后股本为 300,015,000 股。

2023 年 5 月 25 日，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披露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上述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3 年 6 月 2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

## 三、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且本次权益分派事项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做了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 1、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由“19.06 元/股”调整为“12.64 元/股”。

计算过程如下： $P1 = (P0 - D) / (1 + N) = (19.06 - 0.1) / (1 + 0.5) = 12.64$  元/股。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2,329,485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18,591,772 股（含本数）”，未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

计算过程如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每股发行价格=不超过 235,000,000 元（含本数）/（调整后的发行价格 12.64 元/股）=不超过 18,591,772 股（含本数）。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5 日